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3年度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事务所”）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，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、5月20日在指定信息媒体上发布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2023年11月16日，公司收到立信事务所《关于变更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立信事务所原指派的公司2023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季妍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刘博先生为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负责公司2023年度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项目合伙人未发生变化。

二、本次变更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的信息

刘博先生，201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，202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或挂牌公司审计工作，从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刘博先生近三年未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刘博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无不良诚信记录。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变更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；

2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、执业证照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中迪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11 月 16 日